

汕尾市普宁华美实验学校2025年普通高中 “华英班” 自主招生简章

学校秉承先进的办学理念，遵循教育教学规律，立德树人，严格治校，高考中考成绩斐然，教育质量得到政府、社会和家长的普遍认可，是汕尾市有影响力的民办学校。

“华英班”是在广东华尔美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心和支持下成立的，以培养拔尖人才为目标的创新实验班。

以“华英”冠名，旨在培养中华之英才，激励学生志存高远，奋发图强，追求卓越，努力使自己成为祖国的有用人才。

一、招生计划

面向汕尾市招收2025届初中应届毕业生50人（理工类），属统招生对象。

二、报名条件

- 1、符合汕尾中考报考条件**的2025届应届初中毕业生**。
- 2、身心健康、志向远大、勇于拼搏、富有创新潜质和强烈进取心的学生。
- 3、学业成绩优秀，参加**汕尾市2024-2025年度下学期九年级教学质量监测（2025年5月份二模考试）**成绩达到**600分（不含体育）及以上**。

三、报名办法

1、报名时间

与中考志愿填报时间一致（具体待汕尾市教育局通知）。

2. 报名方式

有意向报读我校**“华英班”（理工类）**自主招生的考生，须在**2025年**中考志愿填报规定时间内在中考志愿填报系统提前批次填报我校**“华英班”（理工类）**自主招生志愿，即完成报名手续。

四、考核方式

1、中考结束后，学校对报名对象进行资格审核，理工类根据汕尾市2024-2025年度下学期九年级教学质量监测（2025年5月份二模考试）考生的语文、数学和物理三科成绩总分，从高分到低分排列，按招生计划人数1:2.5比例确定候考考生名单，报汕尾市教育局核准后，最后名单在学校公众号和布告栏予以公布。

2、经核准后的考生必须参加汕尾市普通高中理工类特长生综合能力考核。（考核时间、地点及内容另行通知）。

五、综合成绩认定

1、根据《汕尾市教育局关于2025年普通高中自主招生的通知》文件要求，考生综合成绩由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综合能力考核成绩按比例计算组成。考生的综合成绩作为学校自主招生的主要依据。

2、综合成绩计算办法

考生综合成绩=考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35%+综合能力考核成绩×（中考总分值÷综合能力考核总分值）×65%。

六、录取方式

1、“华英班”采取自主招生方式进行，安排在汕尾市普通类提前批录取。考生必须在提前批的“学科类特色班招生”志愿栏填报我校志愿才有资格参加录取。如果考生被“华英班”录取，将不参加后面招生批次录取；没有被“华英班”录取，不影响其他批次志愿的录取。

2、根据考生填报的志愿，在提前批按考生“综合成绩”从高到低顺序投档录取，额满为止。

3、原则上被录取考生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不能低于今年我校第一批次统招生最低录取投档分数线。

七、招生咨询

学校地址：广东省汕尾市陆丰市东海镇街道汕尾市普宁华美实验学校新校区（螺河大桥旁）。

招生办咨询电话：李主任18946961910

招生办上班时间：8:30-17:30，节假日照常上班。

欢迎家长和学生到我校招生处索取招生资料，或通过关注学校微信公众号等方式了解招生详情。

汕尾市普宁华美实验学校

2025年5月19日